

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举办第 37 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决赛展评活动暨珠澳青少年科技交流邀请赛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科协，各市属学校：

由市科协、市教育局联合举办的第 37 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共收到各类申报作品 545 项。经初评，共有 99 项发明创造作品和 63 篇科学论文进入决赛。现将大赛决赛展评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12 月 4 日（星期六）

地点：珠海文园中学一校区（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文园路）

二、各代表队组成

各区代表队由领队和参赛选手组成。领队必须由区科协或区教育局负责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同志担任。各市属学校以学校为代表队，选派一名学校领导或老师作为领队。

各代表队领队负责通知、协助参赛选手按时（12 月 4 日上午 7:40）报到、布展和参赛。

三、赛前准备工作

(一) 参加决赛的发明创造类及科学论文类的作者，必须携带参赛作品参加决赛、接受现场问辩，否则视作自动弃权。发明类作品须携带作品实物和说明书，科学论文类作品请自带论文文本一份，以备评委查看。

(二) 参赛前，须按以下要求准备 90cm（宽）×120cm（高）的展板。为方便悬挂，展板须使用 KT 板作为底板，展板内容有：

1、在展板左上角标明作品编号（编号见附件 2、3）；

2、标明项目名称、所在学校、年级、作者姓名。

3、主要内容：其中科学论文主板包括：摘要、课题的产生、实验过程与方法、实验数据、结果与讨论；创造发明主板包括：摘要、课题的产生、原理分析、制作过程、性能测试、结论以及必要的图表。

4、展板中不得出现指导教师、申请或已获专利、以往获奖等内容。倡导选手发挥想象自行设计和动手制作展板。组委会提供展台和电源。插座等其它用品和必要的防护设备均需自带。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品不得在展位展出。

四、有关要求

(一) 在展评过程中，如发现有弄虚作假、剽窃他人成果者，将取消其参赛和获奖资格。

(二) 各代表队领队请做好本队参赛选手的安全教育工作。根据上级新冠防控有关要求，进场人员需佩戴口罩并配合测温，发热体征者不得进入赛场，其他身体不适的选手请提前做好必要的医疗防护工作，避免病情加重或交叉感染。各代表队进入比赛场地后，请按项目编号尽快找到自己的展台就位，不得在场地内随意走动和大声喧哗。

(三) 请各区、市直属学校于12月1日下班前将各代表队领队名单和联系电话、参赛人员名单上报至科普部邮箱：skxkpb@zhuhai.gov.cn。并于12月3日下午上班时间派人到市科协科普部领取参赛代表证，大赛封闭问辩期间参赛选手须凭参赛代表证进入赛场。

五、观摩活动

(一) 大赛于12月4日下午开始开展展评。同日中午安排科普片放映等活动，请参赛选手午餐（选手及带队教师凭餐券在学校饭堂就餐）后到多功能报告厅观看。

(二) 因疫情防控因素，本届大赛作品展取消，大赛优秀作品赛后将在市科协网站进行线上公开展览，敬请关注。

市科协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3334776

附件：

1、大赛日程安排

2、发明创造类决赛名单

3、科学论文类决赛名单

(请登录珠海市科协网站 www.zhast.com.cn 下载)

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26日

